



邻家二哥

□常树国

每次去理发店理发,不由得就想起邻家二哥,想起他手里咯噔咯噔唱歌的推子。

小时候,我头发出奇得密实,每次理发都是找邻家二哥。他家有把老式的理发工具——就是那种手握式钢“推子”。每当我头发长了,炸毛一样的蓬乱,父亲就会寻个周末的中午,看二哥下地回来,在他家门口一站,高门大嗓地喊一嗓子:“给孩子理理发呀!”二哥不管多忙,总会欣欣然回应一声:“好嘞!”不一会儿,他就会拿上自家的推子,趿拉着拖鞋,来到我家给我理发。我搬个木凳,在堂屋中间坐下,父亲找出来一块旧布片,二哥欵欵抖搂两下,麻利地围在我的脖子上。年轻的二哥心灵手巧,理起来甚是轻妙,他把推子齿磨得锐利无比,理发从不夹头发。推子在头上咯噔咯噔地走,就像演唱一支动听的无名小曲。让二哥理发简直就是一种无言的享受!理完发,偶有发屑落到我的脖颈里,二哥就低头塌腰鼓起腮帮子,朝我脖颈处“噗,噗”狂风猛吹两口,那温热的口风,酥酥痒痒的,特舒服。

理完发的二哥农活不忙时,偶尔也会坐下来和我父亲唠会儿嗑。这时候,父亲就会沏上一壶从天津卫带回的茉莉花茶,慢慢坐着喝。那飘逸的茉莉花的芳香氤氲在房间里,现在回想起来,那茶香,那笑声,仿佛还在眼前荡漾……

二哥言语不多,憨厚朴实,只因家里穷,快三十岁了才娶上媳妇。新娶的二嫂手有点残疾,家里的针线活,常常由我母亲抽空去他家帮着缝缝补补。母亲是个热心肠,看到二哥的无奈和忧愁,就自告奋勇把他家大人孩子穿针引线的活几乎承包了下来,每到换季的时候,不用二哥二嫂言语,母亲就主动登门操持着收拾好。他家里大人孩子铺的盖的,也多靠邻居婶子大娘们搭把手。二哥心里记着邻居们的好,甭管谁家有事小情,只要他知道了,就会义无反顾地去帮忙。他瞅见大伙儿有时会为理发犯愁,就自掏腰包买回来一把钢推子,邻居家大人孩子有需要理发的,招呼一声,他就乐呵呵地登门服务。就这样,我们四邻八舍之间相处得特别和睦。

等我上了初中,按母亲的话说,我长大了,懂得“爱好”了,我开始注重起自己的发型来。那时候时兴“甩子头”,校园里,看高年级男生们一头飘逸的长发,行走之间,轻轻一甩,那特有的男生的帅气劲儿,让我羡慕极了。我也开始留起了“甩子头”,即便寒冷的冬天必须要戴帽子御寒,我也不戴,似乎那满头浓密的长发足以抵挡得住冬天的寒冷似的。从此,我不再让二哥给我理平头短发,他那庄户人的钢推子手艺,我也早已看不上眼。需要理发时,我就去镇上的美发屋,那儿理出的发型新潮又

时髦。

虽然我不再去享受二哥的免费服务了,但二哥并没有因此而失业,更没有因我的“嫌弃”而落寞,他依然乐呵呵地进这家出那家,给邻居们那些不讲究发型的小孩和上了岁数的叔伯大爷们理发,而且乐此不疲。

我为头发所累,是近些年的事。老话说,香烟不解人生苦,烈酒难消世间愁。人间若没愁苦事,何来黑发变白头?几年前,我踌躇满志,怀揣豪情,来到偏远的乡村小学从事管理工作。怎奈才疏学浅,能力有限,学校的繁杂事务,沉甸甸如巨石一般压在心坎肩头。那些个日子,不敢说是食不甘味,寝不安席吧,起码也是颤颤巍巍,夜不安寐。到后来,每次洗头,我都不敢直视盆底,那一根根溺亡在盆底的长长短短的头发,利剑一般直刺我的眼。发际线的逐年上移,使我的脑门越来越宽阔,同事们戏称我是越来越有“大师风采”了,我不觉哑然失笑。

头发少了,理发的次数却不会少。尚存的头发依旧会不打折扣地按正常速度生长,尤其是两耳处的头发长得特别快。我想进理发店去简单地修剪一下耳朵处疯长的头发,可理发店却要按照正常理一次发收费。不去修剪吧,又着实难受难看。咋办?这时候,我想起了邻家二哥。

下班回家,我推开久违的二

哥家的大门,满脸沧桑的二哥正在喂羊,听我说明来意,他沟壑纵横的脸上霎时笑靥如花:“嘿,老哥已经好多年没给你理发了,快进屋。”他把我让进屋,洗把手,从里屋拿出来一个长方形纸盒,打开纸盒,揭开布包,我眼前一亮,这不就是以前给我理发用的那把钢推子吗?虽然有的地方已然生锈,但我还是一眼就认出了它。二哥拿起钢推子轻试两下,咯噔咯噔的声音甚是清脆,搭了油的锯齿依旧锋利。二哥给我搬个板凳坐下,他戴上老花镜,站立在我身侧,一如从前,轻轻地扶住我的头,仔细地给我修剪起耳边的头发来。那姿势,那手温,那粗匀的喘息声,是那么熟悉,那么亲切。他一边给我修剪头发一边念叨:“你年龄不大,头发咋这么少了?老哥嘱咐你,遇事别犯愁。愁没用!”二哥不紧不慢的话语,犹如涓涓细流,直达我柔软的心底。有时候,亲人一句暖心的话,一个关切的眼神,也许就能感动得你热泪盈眶,那些默默的关爱仿如久旱之后干涸土地上降下的一阵濛濛细雨,足以唤醒一片翠绿。

二哥修剪完我的头发,仍习惯性地低头塌腰朝我脖颈处用力猛吹几口,那口风温熟如旧,可我却感觉不到他原先那股“风”一般的力量了,抬眼看看二哥苍老的脸,听着他吹完后上气不接下气的喘息,我的眼圈不自觉地潮红起来……

头盔

□张建滨

清晨,一轮红日跃出地平线,波光粼粼中,满载着希望的人们,驾驶着各类车辆,向着未来出发。人群中,你骑着电动车,我看到了你,你也看到了我,我向你敬礼,轻轻地说了一声:“为了您的安全,请戴上您的头盔。”你报之一笑,说了一声谢谢,我向你挥挥手说再见……

黄昏,灿烂云霞晕染着天空、道路与人流。微风拂过,树木摇曳,成百上千只鸟儿跳完当天的最后一支舞蹈,啾啾着归巢。道路上,熙熙攘攘的车流中,来来往往,我又遇到了你,你出现时,戴着你喜爱的头盔……



秋韵

□付希平

露珠挂满草木枝叶,大雁也开始成排的在空中飞过。

我始终觉得秋天的丰富性,是任何季节难以比拟的。比如金色的田野里,五谷熟透,瓜果飘香,闪动着人们忙碌的身影。比如郊外层林尽染的林间,天高云淡,就连夕阳也变得分外绚烂壮美。如果你恰逢一场绵密的秋雨,淅沥沥地飘落下来,你会在这样的雨中变得安静,仿佛那些清凉通透的雨,绵绵不绝落进了心里。你会喜欢上这样的雨,这样的雨没有春雨的轻盈温润,也没有夏雨的急迫狂野,而是一种历经尘世的优雅舒缓,从容不迫。如果偶有兴致,在家凭窗赏雨,雨中听荷,也别有一番惬意。

随着秋天走向深处,到了中秋,你会发现天更蓝更高,云也更白更巧,变化多端,奇妙无穷。特别是中秋的夜晚格外纯美,当明月当空,清辉满天,你会不自觉地想起一些传颂至今有关月亮的诗句。而到了家人团聚的传统佳期,一轮高挂天穹的秋月,写满了祝福与团圆,就能将天涯变成咫尺,就能将人世间最纯美的情感,化做一片银白的思念。时间继续前行,不知不

觉,深秋的况味越来越浓。自古逢秋多寂寥,这是古往今来世人触景生情,文人墨客最易伤怀的时节。“碧云天,黄叶地,秋色连波,波上寒烟翠”。寥寥几笔,就将深秋刻画的人骨入髓。是啊,此时寒霜初降,林中枯枝败叶铺满一地,田野上,庄稼多收割已尽,金黄褪去,一望无垠的土地裸露着空旷,寒风挟着冷雨也会不断袭来,透彻心扉。但除了萧杀落寞,深秋也有深秋的美,这样的时节适合看长松清风,芦花飞扬,适合看枫叶如火,秋菊傲霜。秋天来到这里,你可以回望远去的繁华纷扰,追忆春天的生机盎然,怀念夏日的火红热烈,秋天来到这里,也恍若一个人过尽千帆,褪去浮华。

我喜欢秋天,这立体而丰富的秋天,就像一块色彩斑斓的宝石,不同的截面下,她会给我安宁和清醒,给我深思和怀念。我喜爱秋天,喜爱她的舒适清丽,她的色彩斑斓,她的深沉厚重,在这个凝重而冷峻的季节里,那种独属于秋天的开阔与豁达,高洁与豪迈,仿佛带着一种季节的芬芳沁入心灵,总能令我深深迷恋。